

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9月6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以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亲自出席8人，委托出席0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建中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》

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慈善公益事业实施捐赠，金额总计10万元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对外捐赠事项的具体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外捐赠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6日